

Tarapaedhaedhale tuhungu ku nikuakulavane

2024 年原住民族語 E 樂園繪本腳本徵稿活動 簡章

一、依據

依據「113 至 114 年原住民族語 E 樂園數位學習平台更新與資源擴充計畫」辦理。

二、活動目的

原住民族語 E 樂園(下稱族語 E 樂園)繪本平台，至 2015 年創建以來已經累積了 80 本繪本。為能拓展原住民族語言繪本的多元與豐富性，並鼓勵社會大眾以原住民族語言紀錄與創作原住民族語言繪本，辦理原住民族語言繪本腳本徵稿活動。藉由徵稿活動選出 5 本繪本腳本並製作完整繪本，作為原住民族語推廣與教學使用。希冀透過原住民族語繪本，帶動社會大眾與學習者對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的學習與認識。

三、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

(二) 執行單位：臺北市立大學。

四、活動辦法

(一) 徵稿期間：採線上投稿方式，即日起至 7 月 31 日(三)晚上 23:59 截止，逾時恕不受理。

(二) 徵稿資格與須知：

1. 徵稿對象：對原住民族語言繪本創作有興趣，且願意嘗試設計繪本腳本創作之民眾。
2. 徵稿須知：內容需具故事性，並為原創作品(口傳故事且無涉及版權問題內容除外)；且不得有抄襲、翻譯或侵害著作權等情事；如經發現屬實，將追回獎勵，作者並自負法律責任。

(三) 徵稿規則：

1. 利用族語 E 樂園提供之格式範本(空白腳本範本：<https://pse.is/5m6hh7>)以及主題範例進行繪本創作。繪本腳本撰寫需包含閱讀對象及主題設定。主題包含：原住民族教育、原住民族傳說故事、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社會生活、多元文化、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其他等。
2. 繪本腳本名稱請統一命名：【姓名_繪本名稱】
3. 可個人或是多人組團投稿，投稿繪本之腳本一人(或一團體)限投一份。
4. 繪本腳本使用原住民族文字輔以中文、或單一中文等方式書寫創作，並請以草稿圖示或中文文字描述繪本內容之畫面。
5. 繪本腳本頁數以 12 頁至 18 頁(以 1 頁數搭配 1 畫面與文字敘述)，至多不超過 18 頁。

(四) 授權相關事項

1. 參加者需簽立授權合約書，報名時一併繳交。(授權合約書：<https://pse.is/5m6hwc>)
2. 投稿者因本計畫而製作、設計或完成之創作，不論其為文字、圖形、影像、聲音或其他形式等，或上述素材之編輯物(以下統稱工作成果)，均由投稿者保有著作人格權、著作財產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3. 投稿者同意主辦單位將工作成果無償授權使用於本活動相關之任何贈品、以及本活動之行銷宣傳用途(包括但不限於文宣、廣告等)，本項宣傳使用授權地區為全世界，授權期間為永久，且不因本合約終止或解除而受影響。

(五) 投稿方式：

1. 一律採「線上投稿」，請依照下方報名表單，填寫相關資訊並上傳作品文件。
(※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tMzEk4bbGTtM5CYY6>)

(六) 重要時程：

1. 報名截止日：7月31日(三)晚上23:59截止，逾時恕不受理。
2. 評審評分時間：2024年8月23日(五)前。
3. 民眾網路評分時間：2024年8月12日(一)上午10:00至8月16日(五)下午5:00截止。
4. 名次公告時間：2024年8月30日(五)上午10:00。

五、預期效益

- (一) 本次活動預期獲選前5名之繪本，作為未來上架於族語E樂園之作品。透過族語E樂園之族語繪本創作，發展不同的繪本主題內容，讓族語E樂園的繪本平台繪本更加豐富。
- (二) 藉由此活動，使「原住民族語E樂園網站繪本平台」擴展能見度，增加繪本多樣性。

六、活動獎勵

本屆所有參賽作品經資格審查符合者，將發給參賽證明，以資鼓勵。獎項分別為特優、優等、優選、佳作、網路人氣獎各一名，及特別獎10名，其各組獎項如下所示。上述各獎項經評審決議，得以從缺或增額。獲得前五名者將由本基金會協助完成繪本製作，並作為族語E樂園出版繪本。

(一) 獲獎獎勵：

1. 特優：活動獎狀、精裝印刷5本、Apple第十代iPad10.9吋256G(含Apple Pencil)。
2. 優等：活動獎狀、精裝印刷5本、Apple第十代iPad10.9吋64G。
3. 優選：活動獎狀、精裝印刷5本、繪圖板wacom Intuos Basic Medium 繪圖板(入門版-中)。
4. 佳作：活動獎狀、精裝印刷3本、7-11禮券500元。
5. 網路人氣獎：活動獎狀、精裝印刷3本、7-11禮券500元。
6. 特別獎：為鼓勵學生參與，將從高中(職)、國中、國小學生報名者中選出10名優秀作品，致贈本基金會原住民族語E樂園10周年典藏繪本小套書1份。

(二) 出版與推廣：

1. 獲選繪本腳本文字與畫面，主辦方會視情況給予調整以及修改，繪本之調整與修改皆將與投稿者討論，繪本定稿後將另支付作者編修費用，經兩方確認後定稿為出版繪本，並須簽訂著作出版授權契約書。
2. 獲獎繪本由本基金會出版與推廣宣傳，獲選繪本作者將有機會受邀參與本基金會辦理繪本發表或相關推廣活動，其出席費或交通費本基金會將另外支付。

七、評選方式與評分標準

(一) 評選會議與評分標準：

1. 由主辦單位聘請繪本創作者、繪本及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相關資深工作者組成評選會，就投稿者所提之繪本腳本(故事文字內容)進行書面審查擇優錄取，名次為特優、優等、優選、佳作等 4 名，另將從高中(職)、國中、國小學生報名者當中依分數高低選出 10 名特別獎以資鼓勵，獎項視徵件狀況決議從缺或增額。
2. 評分標準：
 - (1) 主題切合性 30%：故事主題明確、故事內容與主題具契合性。
 - (2) 故事內容 30%：故事內容結構完整、情節鋪陳具起承轉合、故事內容生動、邏輯通暢、具風格特色。
 - (3) 內容適切性 30%：內容切合閱讀對象
 - (4) 具在地特色性 10%：內容具有在地語言或生活文化等特色。

(二) 網路人氣與評分標準：

1. 網路人氣民眾投票：由民眾於網路投票期間投票選出 1 名網路人氣獎，獲得最高票者為網路人氣獎得主。

2. 民眾網路評分時間：2024年8月12日(一)上午10:00至8月16日(五)下午5:00截止。
3. 繪本作品將發文公開在族語E樂園粉絲專頁，並使用google表單進行投票，每個帳號只能投一次票，最多可投兩組優秀腳本，一票1分，依得票最高者獲選為網路人氣獎。

八、注意事項

- (一)中文、族語字型分別使用標楷體及 Times New Roman 字體，字型大小12pt。
- (二)參與本次活動者應保證所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本單位得取消資格。
- (三)若投稿作品內容涉及暴力情色等不適合及不妥當的文字，主辦方有權利將作品刪除及取消參加資格。
- (四)網路人氣獎與特優、優等、優選及佳作之獲獎者可為同一人。
- (五)競賽者獲獎時同意本辦法所揭活動所產生之所有創作、著作之使用權利概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有權使用競賽者之相關作品進行修改。
- (六)獲獎者應確認擁有作品著作權並同意授權由主辦單位使用、出版及上載於網路及社群媒體等所有權利，如腳本涉及違反著作權、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法律；或徵選者如因作品延伸相關爭議、賠償或法律責任，概由徵選者自行負責。
- (七)優秀之參賽作品，未來有機會放置在族語E樂園網站上，並被翻譯成16族語言，提供給族人欣賞。如報名參加本次競賽，視為同意將作品放置族語E樂園網站宣導刊載專區及相關網站。
- (八)主辦單位對獲獎之繪本腳本以適當之方式發表，主辦單位保留繪本腳本文字修改之權益；並得為出版、推廣之需要，合理編輯使用之，相關授權及合理使用範圍如下：族語E樂園所建置、管理之相關網站及社群平台，如官網及臉書等社群平台等，進行影音及平面宣傳報導及活動推廣使用。
- (九)凡參加本次活動，視同已同意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
- (十)若有未盡事宜，本活動單位保有權變更、修改、終止本活動之權利，得視實際情況酌減增修改，以符合實際情況之需，並保留活動最終解釋權，若競賽者之教案未達評審標準，得以從缺處理。

- (十一) 立書人擔保授權內容係立書人原創性著作，且絕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如致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受有損害，或遭到第三人主張侵權責任，而必須負擔賠償責任或因而受有任何操失時，立書人應負賠償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一切損害及損失。

九、聯絡窗口

(一)聯絡信箱：klokah2024@gmail.com

(二)聯絡電話：02-8521-9146(周一至周五 10:00-17:00)

(三)聯絡人：陳冠萍助理